

证券代码：838369

证券简称：景然环境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5日以书面送达或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茂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选举王鹏宇担任董事长兼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控股股东推荐及公司实际情况，现提名王鹏宇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截止到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由王鹏宇作为董事长兼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提名李继芬同志、邓超同志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近期因收到张茂有同志及王娟同志向董事会提交的辞职报告，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满足公司治理要求，结合控股股东推荐及公司实际情况，现提名李继芬同志、邓超同志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战略管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管理调整，现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现提议聘任王鹏宇、戚勇为战略管理委员会成员，与叶晓莉、廖孝伟、康澄一同作为第三届董事会战略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廖孝伟为第三届董事会战略管理委员召集人，各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截止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薪酬管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管理调整，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现提议聘任戚勇、何丽娴为薪酬管理委员会成员，与廖孝伟、叶晓莉、杜永明一同作为第三届董事会薪酬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叶晓莉为第三届董事会薪酬管理委员会召集人，各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截止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管理调整，现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现提议聘任戚勇、李燕婷、廖孝伟、杜永明为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与叶晓莉一同作为第三届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李燕婷为第三届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召集人，各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内部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管理调整，现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现提议聘任姚路、彭志坚、刘鑫、康澄为内部审计委员会成员，与何丽娴一同作为第三届董事会内部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何丽娴为第三届董事会内部审计委员召集人，各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运营管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管理调整，现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现提议聘任姚路、彭志坚为运营管理委员会成员，与叶晓莉、廖孝伟、戚勇一同为第三届董事会运营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戚勇为第三届董事会运营管理委员召集人，各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提请公司召开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云南景然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